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二、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数为865,5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3%。

4. 中小投资者情况
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6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875,5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74%。

5. 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10,0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9%；
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5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865,500股，占公司股权登记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3%。

三、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证券代码：603800 证券简称：道森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6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1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西横塘街16号道森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 | | |
|-------------------------------------|-------------|
|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3 |
|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 142,554,300 |
|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8.537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舒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王瑾出席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申请豁免自愿性限售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792,700	99.7585	11,600	0.2415	0

2. 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和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21-186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共计5,556,8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240%，最高成交价为5.9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9,990,529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敏感期、回购数量及节奏、交易委托时段的要求，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第十八条和第十九条的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 (1) 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2. 自公司实施回购股份计划之日起，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未超过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10月19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629,567.173股的25%（即657,391.793股）。
3. 公司未在上/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 开盘集合竞价；
 - (2) 收盘前半小时；
 -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不存在回购股份的价格达到或超过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的情况。
4. 公司目前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13 证券简称：蓝丰生化 公告编号：2021-092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2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2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申请豁免自愿性限售承诺的议案	4,792,700	99.7585	11,600	0.2415	0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和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6,822,700	99.8302	11,600	0.1698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大会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1-054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志先生、董事会秘书兼首席财务官王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持有公司股份17,449,05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477%【注1】）的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张志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99%【注2】），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持有公司股份4,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897%【注3】）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兼首席财务官王涛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219%【注4】），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期间不减持。

按照预披露公告中的减持计划，张志先生与王涛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受让方为其配偶李慧琴女士与王涛女士共同持有100%份额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且该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将继续持有此次减持的公司股权。本次通过大宗方式向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转让股份变动系上述股东及其家庭成员之间进行的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 *注：已于2021年7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李慧琴女士与王涛女士共同持有100%份额的资产管理计划产品，且该资产管理计划产品将继续持有此次减持的公司股权。本次通过大宗方式向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转让股份变动系上述股东及其家庭成员之间进行的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 注1：张志先生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持股比例由3.477%变为3.507%；
注2：张志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1,500,000股数量保持不变，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0.299%变为0.301%；
注3：王涛先生持股数量保持不变，持股比例由0.897%变为0.904%；
注4：王涛先生拟减持股份不超过1,100,000股数量保持不变，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由0.219%变为0.221%。

2021年9月16日，公司收到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情况告知函》，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计划减持的时间过半。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未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现将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披露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
2.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赛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101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赛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赛海（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海科技”）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251,050股（占公司总股本5,000,000元）转让给上海雁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雁丰投资”）管理的雁丰向日葵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

一、股份协议转让的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赛海科技于2021年11月4日与雁丰投资（代表雁丰向日葵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关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赛海科技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雁丰投资管理的雁丰向日葵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其持有的公司10,251,050无限售流通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3.63元，转让总价（含税）共计人民币139,721.8121元。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5日披露的《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部分股份权益变动报告书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8）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高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过户完成及协议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转让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前后，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一致行动人温伟先生及雁丰向日葵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股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0,21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48%；反对555,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32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620%；反对555,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0,21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48%；反对555,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5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32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5620%；反对555,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38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425,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45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106%；反对425,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8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425,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45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106%；反对425,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8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13.01《股东大会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360,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263,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0514%；反对360,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222%；弃权25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264%。

13.02《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70,156,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414%；反对360,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25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73%。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263,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0514%；反对360,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222%；弃权251,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7264%。

13.03《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360,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45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106%；反对360,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222%；弃权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672%。

13.0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360,9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3%；弃权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78%。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45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106%；反对360,9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2222%；弃权64,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5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672%。

13.05《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170,343,153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09%；反对425,4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9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同意450,1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4106%；反对425,4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58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
2. 律师事务所主任：石明、薛澎

3. 结论意见：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发生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蓝丰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赛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101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赛力转债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	减持比例
张志	大宗交易	2021/1/18	29.96	1,500,000	0.301%
王涛	大宗交易	2021/1/18	29.96	1,100,000	0.221%

3.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志	合计持有股份	17,449,050	3.507%	15,949,050	3.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62,263	0.877%	2,862,263	0.575%
王涛	合计持有股份	13,086,787	2.63%	13,086,787	2.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	0.904%	3,400,000	0.68%
王涛	合计持有股份	11,255,000	0.226%	25,000	0.005%
	其中：限售条件股份	3,375,000	0.678%	3,375,000	0.678%

注：本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4. 其他说明：本次通过大宗方式向特定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转让股份变动系上述股东及其家庭成员之间进行的内部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二、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

2. 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日，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全部实施完成。

3. 张志先生和王涛先生的本次股份减持严格遵守了减持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关于减持股份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承诺，以及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的承诺。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4. 上述减持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 张志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2. 王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赛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101
债券代码：113601 债券简称：赛力转债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赛海科技	无限售流通股	76,220,520	37.18	65,969,470	32.18
	无限售流通股	9,634,208	4.70	9,634,208	4.70
雁丰投资	合计	85,854,728	41.88	75,603,678	36.88
雁丰向日葵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	0	0	10,251,050	5.00
	合计	0	0	10,251,050	5.00

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股东赛海科技偿还两融业务负债等经营需求，同时受让方看好公司未来发展而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本次协议转让。本次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仍为赛海科技，实际控制人仍为温伟先生。本次协议转让事项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三、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协议转让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